

## 上海腾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7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与江苏仁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于连云港子公司办公室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用箱费损失，金额为 6,237 元人民币。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 1、江苏仁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海通亚洲有限公司持有江苏仁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 股权，陈国平是海通亚洲有限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

####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追认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本议案形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国平、徐国祥、王晓军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为 4 人，赞成票为 4 人，

本项议案将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江苏仁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东台市城东新区经三路 西	东台市城东新 区经三路西	陈国平

(二)关联关系

1、江苏仁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海通亚洲有限公司持有江苏仁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陈国平是海通亚洲有限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该交易是江苏仁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推荐客户订舱，因客户违约造成费用损失，由江苏仁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承担公司费用损失。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商业理由，具有真实意图。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腾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上海腾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腾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0日